

聊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做好2024年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山东考区聊城考点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卫健局，市直医疗卫生机构：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公告》（2024年第1号）和山东考区工作安排，2024年1月22日至2月4日24时期间考生可登录国家医学考试网（www.nmec.org.cn）完成网上报名。我委已将《2024年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山东考区聊城考点报名公告》在聊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官方网站及公众号进行发布，请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卫健局，市直医疗卫生机构及时将相关信息告知考生，并做好考生咨询解释说明工作。为做好本次考试工作，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其他地市经验做法，做如下要求：

一、严格报名资质审核。2024年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审核工作将于2月21日至3月5日进行，本次报名审核市级将以网上审核模式为主，现场审核为辅的方式进行。为保障审核工作的顺利进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和国家卫健委《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各级卫健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要充分认识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的严肃性和特殊性，各医疗卫生机构负责人在相关报考证明材料上签字、盖章时要严格审核、把

关，严禁对不符合报考条件的5类人员（非本单位人员、非在岗人员、假证人员、报考类别与实际岗位不符人员、所在医疗机构已注销或未年审人员）出具符合报考的证明材料。

二、严格审核程序。为避免报名材料不实情况，医疗卫生机构应统一出具本年度在本单位报名的详细名单（附件），并在汇总表后附单位为每个考生缴纳的社保明细，如因特殊情况未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考生，由单位出据书面证明，写明未在本单位缴纳社保且属于本单位职工的实际原因，并注明“本单位对出据的证明负全部责任”，同时附相关证明材料，如银行发放工资的流水证明、转账记录（3个月以上）等。各县（市、区）卫健局请对辖区内医疗机构报送的名单进行汇总报送，市直医疗卫生机构直接报送，请各单位于2024年2月6日前报送至市卫健委医政科。

三、集中报送纸质版审核材料。我市现场审核时间为2024年2月27日至2024年3月2日，根据网上审核情况，我委将需要报送纸质版审核材料的考生名单于2月26日反馈至各县（市、区）和市直医疗卫生机构，请各单位根据名单收集各考生的纸质材料（每位考生一个档案袋），西医考生材料报送至医政科，中医考生材料报送至中医药发展规划和产业发展科，待审核完毕后统一发放至各县（市、区）和市直医疗卫生机构。

联系人：医政科 8433805

中医药发展规划和产业发展科 8436771

附件：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报考执业（助理）医师人员
名单

聊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报考执业（助理）医师 人员名单

（ 医疗卫生机构名称 ） 盖章

序号	县（市、 区）	单位	考生姓名	考生电话	证明材料（社保、工 资流水、转账、其他）	报考类别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注：为便于审核，请中医、西医分开汇总，并在人员名
单汇总表后附每名考生证明材料。